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113)

有關末期股息分派的公告

茲提述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3月18日的年度業績公告(「業績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業績公告所披露，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6仙令吉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該末期股息已於2019年4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將向於2019年5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末期股息，末期股息以港元派付，其經參考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所報於2019年5月15日令吉兌港元的適用匯率(「適用匯率」)計算。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5月30日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9年6月6日或該日前後支付。

適用匯率為1.00令吉兌換1.82848港元，即末期股息金額應為每股0.1097088港元。

代表董事會

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Ng Chee Wai

香港，2019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Ng Chee Wai先生(主席)、Lee Koon Yew先生(行政總裁)及Kwan Kah Yew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樹深先生、Kow Chee Seng先生及陳海權先生。